

# 南昌向远轨道技术学校文件

洪向轨校〔2023〕31号

## 关于做好2023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评审发放和材料报送的通知

各处（室）、中心：

根据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2023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评审发放和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为了做好我校2023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评审发放和材料报送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高度重视，加强宣传

中职国家奖学金是国家面向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校生设立的国家级荣誉奖项，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办法》相关规定认真执行。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总结前四年评审的工作经验和不足，组织做好评审系统的培训和全面应用工作，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规范各类评审材料，高质量做好今年的国家奖学金评

审和发放工作。同时，要结合实际情况，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广泛宣传中职国家奖学金政策和获奖学生的成长成才典型事迹，充分发挥中职国家奖学金的育人导向功能。

## **二、精心组织，按时发放**

**(一) 按照流程填报申请。**学生根据申请条件，认真填写《2022-2023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同时提供佐证材料给班主任。

**(二) 逐级审核材料。**班主任将申请学生名单和材料进行汇总，并提交至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评审委员会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进行审核，最后由评审领导小组进行审定。学校应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前，在评审系统中提交审核通过的国家奖学金评审材料(评审材料包括申报材料 and 评审报告，下同)。

**(三) 及时发放中职国家奖学金。**学校应严格按照《办法》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将中职国家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并将发放情况及时录入评审系统。

## **三、严控程序，规范材料**

### **(一) 严格把控程序**

1. 各级在组织申请和评审时，要强调技能导向，突出职业教育特点。对于学习成绩在前 5% 的学生，要优先评选有技能竞赛经历的学生。

2. 各级在组织申请和评审时，要严把中职国奖申请学生主体资格审核关。对于学习成绩在年级同一专业的排名未进入前 5% 但达到前 30%(含 30%)的学生，要严格按照《办法》（附件 1）审核其是否满足“在其他方面表现非常突出”的要求。

## **(二) 规范申报材料**

1. 学生要统一使用《2022 -2023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严格按照《〈2022-2023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说明》规范填写。

2. 中职国家奖学金评审报告包括评审依据、评审程序、分配名额、公示情况和评审结果等基本情况；报告需附评审领导小组和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学校评审报告加盖学校公章。

## **(三) 报送时间**

1. 学生于 10 月 10 日前，将《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附件 2）电子稿和佐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交至乐化校区学工处罗予老师。

2. 学校 10 月 20 日前，将评审结果和学校评审报告在系统中按照程序提交。

## **四、联系方式**

学校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梅万杰

电话 15180176317

- 附件：1. 2023 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  
2. 2022—2023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 附件 1

# 2023 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

**第一条**为规范我校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保证评审工作公正、公平、公开，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学校成立评审领导小组，设立评审委员会。

**第三条**评审领导小组由校领导组成，全面领导评审工作，研究决定有关评审工作的重大事项，负责聘请评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批准评审委员会提交的中职国家奖学金评审意见。

**第四条**评审委员会由有关部门负责人、教师代表、学生代表组成，负责组织评审工作，向评审领导小组提出中职国家奖学金评审意见。

**第五条**评审对象为我校 2021 级（含春季生）和 2022 级（含春季生）在籍在校学生。

**第六条**评审名额为 4 个，我校乐化校区和向塘校区二、三年级学生同时评选，择优录取。

**第七条**奖励标准为每生 6000 元。

**第八条**评审委员会评审程序：

（一）召开预备会。评审委员会召开预备会，提出评审工作要求。

(二) 开展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组织成员对上报的评审材料进行书面审查，提出评审意见。

(三) 形成评审报告。成员完成评审工作后，由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评审意见，形成评审报告。

(四) 审定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评审委员会主任签字同意，报评审领导小组审定。

(五) 评审领导小组审定同意后，传“国奖系统”审核。

**第九条** 申请中职国家奖学金的基本条件：

(一)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三) 遵守法律法规，遵守《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四)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五) 在校期间学习成绩、道德风尚、专业技能、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表现特别优秀。

**第十条** 在符合基本条件前提下，申请人还应满足以下具体条件：

(一) 年级要求：全日制二年级及以上学生可以申请中职国家奖学金。

(二) 成绩表现等要求：学习成绩排名位于年级同一专业前 5% (含 5%) 的学生可以申请中职国家奖学金。

(三) 学习成绩排名位于年级同一专业排名未进入 5%，但达到前 30% (含 30%) 且在道德风尚、专业技能、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表现特别突出的，可以申请中职国家奖学金，同时需要提交详细的证明材料。

(四) 学习成绩排名未进入 30% 的，不具备申请资格。

(五) “表现特别突出”主要是指：

1. 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表现突出，具有见义勇为、助人为乐、奉献爱心、服务社会、自立自强等实际行动，在本校、本地区产生重大影响，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有助于树立良好的社会风尚。

2. 在职业技能竞赛或专业技能竞赛方面取得显著成绩。在世界技能大赛取得优胜奖以上和入围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队及国际性职业技能竞赛获前 8 名，在中国技能大赛等全国性或省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得优秀名次（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前 20 名、二类职业技能竞赛前 15 名）。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职业技能竞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励，省级选拔赛获得二等奖及以上奖励。

3. 在创新发明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科研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或获得通过专家鉴定的国家专利（不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

4. 在体育竞赛中取得显著成绩，为国家争得荣誉。非体育专业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体育比赛获得个人项目前三名，集体项目前二名。体育专业学生参加国际和全国性体育比赛获得个人项目前三名、集体项目前二名。集体项目应为上场的主力队员。

5. 在重要艺术展演文艺比赛中取得显著成绩。非艺术类专业学生参加全国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或同等水平比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或前三名奖励；艺术类专业学生参加全国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或同等水平全国性及国际性比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或前三名奖励，以上展演（比赛）省级遴选获得二等奖及以上或前二名奖励。集体项目应为主要演员。

6. 获省级及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社会实践先进个人、杰出青年、五四奖章等个人表彰或荣誉称号。

7. 参加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优秀作品展示展演的个人或集体项目主要创作人员。

8. 在创业等其他方面有优异表现的。

### **第十一条 申请时间和程序**



（一）材料递交。各班在10月10日20:00前将《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附件1）电子稿和佐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交至乐化校区学工处罗予老师。

（二）材料评审。评审委员会在10月11日完成评审，形成报告，与名单一同上报至评审领导小组审定，评审领导小组于10月12日完成审定。

（三）名单公示。10月13日起，拟获评学生名单通过学校公众号和向思楼、向心楼进行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10月20日截止。

（四）上传系统。公示截止后，邱桂萍老师负责将名单和材料上传至“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系统”。

**第十二条**获得国家奖学金的情况由学校记入学生学籍档案，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并于12月31日前将中职国家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

**第十三条**获得国家奖学金推荐的学生在奖金未发放之前有违法乱纪行为或重大纪律处分的，学校有权取消学生获奖资格。

**第十四条**本办法由评审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 2

## 2022—2023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学校：

全国学籍号：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入学年月												
	年级		专业		班级												
	学制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学习情况	成绩排名：____/____（名次/总人数）																
在校期间主要获奖情况	日期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申请理由 (200字)																	
申请人签名(手签): 年 月 日																	

<p>推荐理由 (100字)</p>	<p>推荐人（班主任或学生工作管理人员）签名： 年 月 日</p>
<p>年级 (专业) 意见</p>	<p>年级（专业）主管学生资助工作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学校 意见</p>	<p>经学生申请、推荐人推荐、年级（专业）提出意见、学校评审后，于__月__日至__月__日在校内公示____个工作日，无异议，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p> <p>(学校公章)</p> <p>年 月 日</p>